

证券代码：920047

证券简称：诺思兰德

公告编号：2025-098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开拓路 5 号 A406 室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松山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许日山、陈垒、王英典、徐辉、任自力因公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 2025 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